

# 关于海阳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8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8年1月16日在海阳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海阳市财政局局长 刘勇涛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受宏观经济形势持续下行等多种因素影响，我市财政经济发展极为困难，在这种情况下全市各级财税部门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积极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助推新旧动能转换，加快经济转型升级，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稳增长”的主基调，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保障全市经济持续、协调、健康发展。

### （一）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市十八届人大第一次会议批准的 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为 30.8 亿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受经济下行、政策性减收等诸多因素的综合影响，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和财力结构发生了相应的变化。为适应公共财政经济形势变化需要，经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将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进行了调整。当年实际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3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7.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9.86 亿元，非税收入完成 10.52 亿元。

市十八届人大第一次会议批准的 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34.79 亿元，受上级将抚恤、卫生、计生、居民养老保险、义务教育保障等专项资金转为体制补助影响，我市财政支出也发生了相应变化。经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将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行了调整。在实际预算执行中，加上上级专项补助、上年结转安排的支出，当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9.62 亿元，其中，灶内支出 33.0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68%。主要灶内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61%；
- 2、公共安全支出 2.0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03%；
- 3、教育支出 10.5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62%；
-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24%；
-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08%；

6、农林水支出 2.1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02%。

按现行财政体制规定计算，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38 亿元，加上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上级各项转移性收入、上年结余收入和调入资金共 15.71 亿元，收入总计 46.09 亿元，扣除体制上解等转移性支出、置换债券还本支出和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专项支出共 6.47 亿元，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62 亿元相抵后，财政收支平衡。

### （二）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1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62%，加上上级专项补助、专项债券及上年结转等 2.69 亿元，收入总计 9.8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9.3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89%，扣除体制上解和调出资金 0.03 亿元后，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0.42 亿元。

### （三）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8.57 亿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28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29 亿元，加上 2016 年结转收入 10.36 亿元，2017 年收入总计 18.93 亿元。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64 亿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32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32 亿元。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11.29 亿元。

### （四）街道及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法》要求，现将四个街道及四区财政预算执行

情况纳入预算执行草案向大会进行报告。方圆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597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586 万元。东村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7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513 万元。凤城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69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34 万元。龙山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53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161 万元。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308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772 万元。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30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719 万元。碧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59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187 万元。核电厂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08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09 万元。

#### （五）全市财政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主要特点

1、强化聚财增收，财源建设可持续能力显著增强。面对严峻的增收形势，全市各级财税部门坚持培植税源、依法征收和规范管理“三位一体”，切实把经济发展成果体现到财政收入上来。一是紧紧围绕“稳中有进、稳中有为、稳中提质”主线，全力以赴保障“二四四五”总目标的实现，加快提升传统产业，大力支持核电临港、旅游度假、毛衫针织、汽车零部件四大产业的发展，强化税源监控，并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税源调查，摸清税源底数，做好预测分析，增强组织收入工作的主动性。二是强化激励约束机制，调整完

善考核办法，层层分解任务，制定奖惩措施，依托财源信息平台，充分调动各级各部门组织收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三是加大资金争请力度，面对资金争请日趋激烈的竞争形势，认真领会财税体制改革精神，积极研究国家和上级各项扶持政策，灵活运用，主动出击，多次与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沟通汇报，在争请上级项目资金和地方债券等工作中取得新突破。四是强化政策引导扶持，积极落实省、市出台的支持企业发展一系列扶持政策，办理外向型企业出口退税 4.63 亿元，极大地调动了企业加快结构调整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我市财源建设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优化支出结构，公共财政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按照构建和谐社要求，始终坚持民生优先导向，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的情况下，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全力保障各项民生支出需要。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达到 22.49 亿元，占总支出的比重达到 68%。其中：一是“三农”投入方面。全市“三农”支出达 2.19 亿元，足额兑现了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等强农惠农补贴资金，加大对村级组织、农田水利、中小河流域治理、生态文明乡村建设等的支持力度，促进了农村发展和农民增收。二是教育投入方面。全市教育支出完成 10.57 亿元，用于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资助、免费教科书、免费学生装、农村义务教育“全面改薄”及校车营运等支出，有力推动了我市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三是社会保障投入方面。全市社会保障就业及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6.04 亿元，积极推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保障基础养老金、城乡低保、五保补助等各项支出，促进就业再就业工作开展，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四是卫生计生投入方面。全市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完成 3.69 亿元，重点支持实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高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标准，足额保障计划生育扶助经费，提高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水平。

### 3、加快推进财政改革，财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2017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也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财政部门积极探索、落实责任，推进财政工作自我完善、自我提升。一是预算管理有序推进。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方式，推进预算管理与绩效目标管理的有机结合，通过科学安排支出指标体系，实现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公正性，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二是国库管理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围绕国库集中支付、公务卡改革等主要内容，有序推进财政信息管理大平台建设，进一步简化和规范操作流程，保障财政资金支付安全。三是政府批转报告审核把关有序推进。对政府批转的每一份审核报告，本着“着眼全局、实事求是、科学把握”的原则，最大限度地节约开支。全年共审核政府批转报告 1098 份，审减

各类资金 0.87 亿元。四是财政监督改革有序推进。严把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监管、投资评审和财政监督关。进一步健全制度、严格程序、规范标准，覆盖预算执行全过程的财政监督格局初步形成。

各位代表，2017 年全市财政工作取得的成效，是市委正确领导、人大依法监督、政协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市上下、各行各业齐心协力、科学发展的结果。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市财政经济发展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我市工业基础较为薄弱，缺少骨干企业支撑，导致全市税源比较贫乏，结构不尽合理，财税抗风险调控能力较差，经济发展和财政增收的基础还不够稳固。随着干部职工工资提标、民生项目配套以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资金需求量逐年加大，临时发生的各种不可预见的支出项目增多，财政收支矛盾异常尖锐，实现收支平衡愈加困难。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和风险意识，高度重视面临的困难和挑战，采取得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 **二、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8 年财政预算编制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九大会议精神，认真落实《预算法》以及中央、省、市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完善现代预算制度；深入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助推新旧动能转换，加快经济转型升级；依法组织财政收入，切实提高财政综合保障能力；按照“总量控制、有保有压、科学安排、讲求绩效”的原则，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支出结构，不断增进民生福祉；规范支出管理，增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的有效性；全面推进绩效预算管理，依法推进预决算公开，增强财政透明度；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严肃财经纪律，厉行勤俭节约，更好地为全市经济持续、协调、健康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32.35亿元，增长6.5%，其中，税收收入21.03亿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11.32亿元。

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38.09亿元，其中，灶内支出32.88亿元。

各灶内支出功能科目安排情况是：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3769万元；
- 2、国防支出264万元；
- 3、公共安全支出18333万元；
- 4、教育支出103572万元；
- 5、科学技术支出5340万元；
- 6、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172万元；
-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4763万元；



-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682 万元；
- 9、节能环保支出 761 万元；
- 10、城乡社区支出 9731 万元；
- 11、农林水支出 19876 万元；
- 12、交通运输支出 2544 万元；
- 1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50 万元；
-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31 万元；
- 15、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549 万元；
- 16、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684 万元；
- 1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92 万元；
- 18、住房保障支出 500 万元；
- 19、债务付息支出 3540 万元；
- 20、预备费 3168 万元。

各灶内支出经济科目安排情况是：

-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8851 万元；
-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03 万元；
- 3、机关资本性支出 8471 万元；
- 4、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支出 136398 万元；
- 5、对事业单位的资本性补助支出 3226 万元；
- 6、对企业补助支出 262 万元；
- 7、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9002 万元；
- 8、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540 万元；

9、预备费及预留 3168 万元。

按照以上预算安排,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各项转移性收入,扣除体制上解等转移性支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 (二)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88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转等 0.67 亿元,收入总计 3.55 亿元。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3.55 亿元。

### (三) 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9.56 亿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91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65 亿元,加上 2017 年结转收入 11.29 亿元,2018 年收入总计 20.85 亿元。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8.54 亿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89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5.65 亿元。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12.31 亿元。

### (四) 街道及区财政预算安排情况

按照《预算法》要求,将四个街道及四区财政预算纳入预算草案向大会进行报告。方圆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831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005 万元。东村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929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780 万元。凤城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0572 万元,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694 万元。龙山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76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466 万元。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515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633 万元。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014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701 万元。碧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718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103 万元。核电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554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636 万元。

#### （五）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重点项目支出

按照公共财政体制“一要吃饭、二要建设”，“先重点、后一般”的原则，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在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和法定支出等重点支出的基础上，将更多的公共财政资金投向关系到国计民生和公共服务领域，确保各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重点项目支出主要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1、安排“三农”、教育、科技等重点事业支出 16395 万元，其中：安排扶贫资金、村级经费补助等“三农”支出 8724 万元；安排义务教育和政府助学金、校车全覆盖、免费学生装以及农村义务教育“全面改薄”等支出 7301 万元；安排科技等支出 370 万元。

2、安排社会保障及基本养老金补充资金等支出 55722 万元，其中：安排城乡低保和五保供养经费 3628 万元；安排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财政补贴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等 15290 万元；安排老年人长寿补贴、“三支一扶”大学生补助、

孤儿救助等 936 万元；安排义务兵优待、困难企业军转干解困、退役士兵自谋职业、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以及优抚地方配套等支出 5465 万元；安排残疾人帮扶救助等资金 1704 万元；安排教育部门等基本养老金补充资金 26062 万元。

3、安排医疗卫生、计划生育等支出 22990 万元，其中：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费 16807 万元；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等 858 万元；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86 万元；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372 万元；计划生育扶助经费支出 4457 万元。

4、安排岗位目标考核、企业创新、技术改造等企业发展扶持及参展、组团推介等支出 1070 万元。

5、安排对口支援新疆、西藏、帮扶长岛、栖霞等专项资金及债务付息等支出 5089 万元。

### **三、2018 年全市财政工作主要任务和措施**

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发展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我市财政工作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瞄准目标，克难求进，扎实推进财税改革，不断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着力改善民生保障，加强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切实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强化征收，保税稳增，全力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2018年，我们将继续把组织收入工作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强化收入征管。一方面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和财税政策变化的研究，增强工作的前瞻性和主动性。完善财税定期调度机制，做到对财税情况胸中有数、心中有数，并加强部门之间综合治税协调沟通，进一步强化税收征管，明确责任分工，确保收入应收尽收。二是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完善非税收入征缴制度和监督体系，力保非税收入足额入库。三是全面承接、落实上级改革方案，继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培植扩大税源，集中财力打造特色产业集群，推动相关企业规模扩张、质效提升。同时，认真研究上级的各项政策，从政策中找资金、找项目、找支持，争取更多资金扶持本地骨干企业、特色产业向高端、高质、高效方向升级，多元化拓宽增收渠道，实现财政收入平稳、健康、可持续增长。

## （二）优化支出，服务民生，全力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在壮大财政实力的同时，全力做好保发展、保民生、保稳定等各项资金保障工作。一是强化预算约束。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通过预算刚性约束，积极落实预算公开，做到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切实维护预算的严肃性和约束性。二是优化支出结构。按照“有保有压有控”的原则，科学调度财政资金，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在保证法定支出、重点支出和机关的正常运转的前提下，严格控

制三公经费支出。继续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从严、从紧控制一般性支出，大力降低行政成本，厉行节约，精打细算，杜绝铺张浪费。三是优先保障民生。按照“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的要求，一方面加大本级财政资金投入，同时进一步加强与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沟通汇报，积极争取各项资金，有效缓解我市社会事业发展的资金需求压力；另一方面完善民生保障机制，充实民生保障内容，将财政资金更多地投向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三农服务、美丽乡村建设等民生工程。

### （三）深化改革，强化监督，全力打造阳光政府形象。

2018年我们将继续围绕“提质增效”的主线，提高依法理财水平。一是健全预算编制体系。进一步完善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社保基金预算编制，并充分接受人大监督。同时，按照相关要求进一步扩大预算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二是进一步完善和强化财政监督检查管理机制，树立财政“大监督”理念，充分发挥整顿财政秩序、严肃财经纪律的作用。并围绕财税政策规定，继续对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开展财务监督检查，重点检查“三公经费”支出、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从严查处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序运行。

各位代表，2018年财政经济形势更加严峻，财税工作任务重道远。我们相信，有市委的正确领导，有市人大、市

政协的有效监督、大力支持，在全市上下齐心协力、密切配合下，全市财政工作一定能够迈上新台阶、开创新局面，为海阳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海阳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秘书处      2018年1月16日

---